

## 第八章 未來工作計劃

8.1 我們在下一階段，將會就本報告書前幾章所提及但尚未處理的事項，進行檢討，其中包括與見習職級薪級、第一標準薪級及總薪級有關的問題。如第二章所提及，有關薪酬比較調查的工作，現正全力進行。在未來數個月內，隨着調查工作的進展，我們將可以分析收集所得的數據。

8.2 當然，下一階段的工作重點，將會是檢討本會職權範圍內每一職系的薪俸和結構。我們在本報告書內建議採用的一般原則和措施，如果獲得通過，便會作為這方面檢討的基礎。由於我們打算對340個職系逐一仔細研究，整項工作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才能完成。因此，檢討需要分階段進行，而且每一階段檢討的職系數目，必須有所限制。我們的看法是，為了趕快完成工作而致研究不能透徹，並不恰當。

8.3 在決定檢討每一職系的先後次序上，我們曾考慮兩點因素。第一，檢討工作的時間編排，有需要配合依照現行公務員學歷組別而進行的薪酬比較調查的進展。第二，依據我們所建議用以訂定內部對比關係的制度，各職系是歸入不同學歷組別的；對同一組別內的職系，最好能在同一段時期進行研究。因此，我們決定按這些組別的劃分來訂定工作的先後次序。

8.4 我們在首階段中，曾對當局確定的幾個職系，進行初步研究，探討它們面對的招聘和保留人手問題。為了保持連貫，我們認為下一階段的工作，適宜從這些職系所屬的學歷組別開始。有關組別為：一

專業職系，大學學位職系及相連職系  
第一、二及三組（81個職系）

理工學院高級文憑、理工學院文憑及相連職系  
第一、二及三組（43個職系）

我們估計約需時六個月才能完成這124個職系的檢討。其餘職系的檢討將於隨後展開。

8.5 我們充分理解到，公務員都希望本身所屬職系的問題能早日解決。然而，我們認為按照一個硬性規定的時間表去檢討每一職系，以致工作不能靈活及透徹進行，有欠妥善。就這方面，我們知悉當局已作出決定，這次全面檢討作出的所有建議，如果獲得接納，將由一個共同日期生效實施。因此，不會有任何職系因為檢討的次序而處於不利地位。據我們所知，當局已把這個共同日期定為一九八九年十月一日。